**棕枝主日**

**賴妙冠 牧師**

**經文：馬太福音廿一1-11**

1.基督教的兩大節慶是聖誕節與復活節，從教會的禮儀年歷來說，復活節前的四十天稱之為─預苦期。在此期間，天主教會多會鼓勵信徒禁食禱告，悔改自省，思念基督的受苦受死，更新生活，並懷著盼望預備心慶祝耶穌的復活。今年的預苦期2/17-4/3。今天的主日是「預苦期」的最後一週，也是進入「受難週」的第一天，在教會傳統上稱為「棕枝主日」。一週後就是「復活節」，教會稱每個週日是主日，主復活的日子。

2.這短短的七天時間稱為「受難週」，是耶穌一生的高峰，四本福音書分別以極多的篇幅記載：馬太福音用1/4，馬可福音用1/3，路加福音用1/4，約翰福音則整整用了1/2的篇幅來記載耶穌的受難。

這一週中，**週日**/榮耀日─耶穌騎驢進耶路撒冷。

**週一**/權柄日─耶穌咒詛無花果樹和潔淨聖殿。

**週二**/訓誨日─耶穌預言再來，勸勉門徒，責備法利賽人。

**週三**/靜修日─沒有具體記載耶穌做過什麼，說過什麼。

**週四**/團契日─耶穌與門徒最後晚餐(逾越節筵席)，客西馬尼園禱告並被捉。

**週五**/受難日─歷經審訊，被釘十字架。

**週六**/安息日─耶穌安放墳墓中；

**週日**/復活日─耶穌死裡復活。

3.有人很強調受難週期間，信徒不宜舉辦歡樂喜慶或旅遊的活動，應該以肅穆的心甚至安排禁食，紀念主的受難，感念主的救贖之恩；深切反省個人信仰，更新心志背十架與主同走各各他的路。這不是強制性的律規，但確實提醒我們看重耶穌受苦受死的救贖之情。我們教會近幾年於受難日都有安排特別的裝置，以耶穌的「十架七言」為默想的主題，來紀念主的受難，去年是請穆老師以演湊古鋼琴的方式，配合導讀十架七言來紀念主的受難。今年我們將於週五晚上7:30舉行「耶穌受難聖餐禮拜」，請兄姊預備心參加。

**一、選於逾越節期間進城**

1.從第一節我們看到耶穌和門徒來到橄欖山區的伯法其。橄欖山是長約二公里的山脊，位于耶路撒冷城東，伯法其大概是在橄欖山東邊山腳的一個村落，距離耶路撒冷不足一公里，v.2說，往對面村子裡有一匹驢和小驢駒，應該就是伯法其。但參考馬可(11:1)和路加(19:29)不只提到伯法其還提到伯大 尼，兩村落相距約 1.3 公里。為什麼？參考約12:1提到逾越節的前六日(等於受難週的前一天)，耶穌在伯大尼用餐，約12:12第二天進耶路撒冷城。特別提到伯大尼有什麼意義嗎？在伯大尼有馬大和馬利亞兩位姊妹，還有個非常有名的弟弟—死裡復活的拉撒路。但因為耶穌使拉撒路復活，祭司們不僅要殺耶穌(約11:53)，連拉撒路也要殺，因有好些猶太人為了拉撒路的緣故，回去信了耶穌。（約12:11）。所以馬可和路加不是隨便提到伯大尼，敘述背後是隱藏著耶穌正身處極大的殺機中。這個時候進耶路撒冷，猶如自投羅網，稱了城中這些宗教領袖的心。

2.這次進京的時間選在逾越節前5天，據史料描述，逾越節期間，包括從外地去的人擁擠在耶路撒冷城的人數幾乎超過二百五十萬人，要宰殺大概25萬頭羊。這其中有多大的商機？有多少官商勾結的勾當正進行著？難怪耶穌進了聖殿就進行潔淨聖殿，驅趕那些靠宗教剝削牟利的商人。當然這種擋人財路的舉動更加激怒了祭司長和文士，主耶穌沒有退縮直接與這些猶太人的領袖正面交手。而五天後，祂在逾越節的晚餐中，設立聖餐，向門徒表明自己就是「逾越節的羔羊」，要為世人獻上贖罪祭的羔羊！這是耶穌選擇在逾越節期進耶路撒冷城的用意。

3.「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是耶穌進耶路撒冷的心情，祂不是自找苦吃，自找死路，祂清楚知道將要承受的苦難和死亡是必要有的，這些犧牲都是救贖世人的「贖價」，無法「減價」。這是天父委任的任務，祂也懼怕過掙扎過禱告過，討價還價過，但終究祂選擇順服到底。可見信仰並不僅僅是“坐在教堂裡舒服的做做禮拜，聽聽悅耳的詩歌，心裡舒暢，有時感動流下兩滴眼淚”這麼簡單。有時候，信仰是要付代價的，甚至會以命相許的！就像亞伯拉罕獻以撒，就像耶穌基督獻身受釘十架背後的理由：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祢的意思。只願天父的旨意成就，即使被羞辱、被迫釘十字架，犧牲了個人的面子和生命都在所不惜。我們曾否為了遵行天父的旨意而犧牲了甚麼？因為傳福音被拒絕，覺得沒面子？因為奉獻少了一次旅遊的機會？因為要參加週間聚會沒辦法追劇？因為要過聖潔的生活放棄罪中之樂？基督徒若要順服遵行天父的旨意，犧牲、付代價的事總是免不了的！

**二、驢駒座騎成應驗記號**

1.從伯法其到耶路撒冷不過就是一公里遠，即使從伯大尼出發也只有二、三公里，這些年來，耶穌出出入入皆是步行方式，而這次耶穌要門徒去牽驢子，絕不是因為體力的需要，這是刻意的安排，是為了公開宣告自己就是那⼀位受膏君王彌賽亞。因為v.4-5已說明是要應驗四百多年前先知撒迦利亞的話：要對錫安的居民說：看哪！你的王來到你這裡，是溫柔的，又騎著驢，就是騎著驢駒子。可/加都特別強調這隻驢駒從未被人騎過，表示剛到可以供載重的年齡，這隻驢是第一次負載人的任務，主耶穌頭一個使用牠，這就符合禮儀上分別為聖歸主使用的意義。而馬太特別提到門徒牽來一匹驢和一匹驢駒子，雖然耶穌是騎在小驢駒上的，但為了讓沒上路經驗的小驢駒免於因為在擁擠人群中行進感到害怕驚慌，由年長的驢陪伴在旁可以安定牠，也可以引導牠跟隨著前進。

2.耶穌這象徵性的舉動確是為了顯示祂就是彌賽亞。參考撒迦利亞九9錫安的民哪，應當大大喜樂；耶路撒冷的民哪，應當歡呼。看哪，你的王來到你這裏！祂是公義的，並且施行拯救，謙謙和和地騎著驢，就是騎著驢的駒子。「謙謙和和」與民眾想像中的彌賽亞，應該是威風凜凜氣勢逼人的形象有天壤之別。上帝所揀選的彌賽亞榮耀入聖城，不在於聲勢風光，而在於祂的謙卑溫柔，為了施行拯救，堅定順服走上赴死的行程。上帝眼中的榮耀是為了救贖世人的罪，願意卑微自己，犧牲自己至死的愛。主耶穌自生至死就是以「柔和謙卑」的樣式在世為人，外在的呈現就是出生在馬槽、木匠之子、無佳形美容，甚至在最悲慘的酷刑中結束生命，祂從不顯赫示人。而是內心以捨己順服天父旨意的態度走完在世的日子，以無罪之身成為贖罪的祭物，用祂的順服撤除了罪對世人的咒詛。我們若真效法祂的「柔和謙卑」─捨己順服天父旨意，必也能勝過罪的挾制！

3.這事件中令人不解的是耶穌吩咐門徒去牽驢子，只說：「主要用牠！」就可順利牽走。到底驢子的主人是誰這麼慷慨？四本福音書都沒有說，但重要的是他和他的驢子被主使用了，這人並沒有獲取任何名利，而是甘心樂意為主獻上。在上帝的計畫中，「主人和驢子們」成了不可或缺的角色，這稱得上是榮耀吧！這位主人和驢子們應該不枉此生吧！有人寫了篇文章，題目是「棕樹節的次日」，講到這匹驢駒。在耶穌進城後第二天，小驢駒一覺醒來，腦海中浮現昨日熱鬧歡樂的回憶。牠不自覺抬高頭，得意地跨步向前，心裡說：「我今天要再到人群中招搖一下」。可是很奇怪，人們連看都沒看牠一眼，牠生氣地說：「為什麼不將你們的衣服鋪在地上？ 難道你們有眼不識泰山嗎？」路人驚訝地看著牠，還有人拿石頭丟牠。牠一面逃開，一面氣憤地說：「我還是到市場去吧，那裡必然有賞識我的人。」沒想到同樣的事在市場重演了一遍。牠拼命喊著說：「棕樹枝在哪裡？你們是不是忘了你們的棕樹枝？」小驢駒大惑不解，回到驢子身邊，年長的驢子柔聲對牠說：「傻孩子，沒有祂，你什麼都不是。」

4.任何人和任何東西的價值，或能否提昇價值，在於是誰擁有它或使用它。史上最貴的棒球是哪一顆？在1998年由全壘打王馬怪爾 Mark McGwire在當年球季所擊出的第70支全壘打的球，以270萬美元（約8000萬新台幣）賣出，買家實際支付了300萬美元。全世界有成千上億個棒球，一顆從幾十塊到幾百塊都有，可是那個被全壘王打出去的棒球卻值三百萬美金。同樣的，我們這個人和我們所擁有的一切，最大的價值就在於是否被主使用。主耶穌已死而復活，上帝的救贖計畫已完成，但上帝願意萬人得救，不願一人沉淪的心意，你感受到嗎？你願意被神使用，列隊在傳福音的行列中嗎？再次提醒「三五得人行動」，為未信的家人親友能得救迫切禱告，上帝看一個靈魂得救的價值遠超過三百萬美元，超過全世界，人若賺得全世界，卻賠上自己的生命有甚麼益處呢？靈魂的得救是永恆的價值。向主表明心志：求主使用我傳福音去得人！

**三、熱情與受驚動的群眾**

1.接著耶穌進城的隊伍立刻成為群眾的焦點！v.8-9眾人多半把衣服鋪在路上；還有人砍下樹枝來鋪在路上。前行後隨的眾人喊著說：和散那歸於大衛的子孫！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高高在上和散那！“和散那”原有“求拯救我們”的意思，在猶太人禮拜時，這句禱告詞被用作是讚美神的話了。“大衛的子孫”意即祂就是神所差來要拯救全地的那位彌賽亞。群眾把衣服鋪在地上源自猶太人一種對君王所行的禮儀，列王紀下九13記載以利沙差遣先知門徒往拉末去膏立耶戶為王，以取代約蘭。他們就急忙各將自己的衣服舖在上層臺階，使耶戶坐在其上；他們吹角，說：耶戶作王了。在場的臣僕隨即將衣服鋪在台階上，叫耶戶坐在其上，擁他為王。如今群眾以迎接君王的模式歡迎耶穌進城，意味他們認定耶穌是他們民族的救星，來此作王，率領猶太人反抗羅國帝國的統治，建立彌賽亞國。其實早在耶穌施行五餅二魚神蹟後，百姓已有勉強耶穌作王的意念。(約六:15)當然這只是百姓一廂情願下的想法，但就這一個美麗的誤會，促成耶穌進城時，受到君王式的接待，誤打誤撞成就了四百多年前，先知預言的情節。

2.當群眾呼喊「和散那」的時候，耶穌還在城外，或從伯法其或從伯大尼出發，這些呼喊的群眾不是耶路撒冷城的居民，而是⼀直從城外就跟隨耶穌的人，主要是從外地來耶路撒冷過逾越節的人，路十九36-37走的時候，眾人將衣服舖在路上，將近耶路撒冷，正下橄欖山的時候，……。這些群眾沿路歡呼，他們驚動了耶路撒冷的人(v.10-11)耶穌既進了耶路撒冷，合城都驚動了，說：這是誰？眾人說：這是加利利拿撒勒的先知。這些跟隨耶穌的群眾的熱心，和耶路撒冷居民被驚動，成了反差和對比，城外的群眾激情萬丈簇擁耶穌進城，以王的規格歡迎祂來到耶路撒冷；但城中的人茫然不知耶穌是誰，而群眾所給的稱謂是加利利拿撒勒的先知，好像是沸水極速降溫。可見，真正知道耶穌是彌賽亞的人並不多。不到一星期，這些在城內的群眾叫囂著：把他釘十字架！把他釘十字架！但那些曾經熱情歡呼的群眾，在哪裡呢？為什麼最後只剩下「釘耶穌十字架」一種聲音？不要笑彼得三次不認主，他不也曾豪情萬丈誇口絕對不會離棄耶穌的？只是因為「眼見為憑」吧？耶穌被捕被審，被羞辱，遍身滿是鞭打的傷痕，這和原本的期待落差太大了，太叫人失望了！不是嗎？看祂這樣無能軟弱忍受屈辱，怎麼會是“奉主名來的”，心中不免懷疑，這樣的人怎可能是彌賽亞？釘死他，說祂褻瀆了上帝！也許是吧？

3.這些舖衣服、揮動棕樹枝的紛絲不用對自己的“呼喊”負責任，五天前熱情歡迎耶穌，五天後卻是冷眼旁觀默不作聲，甚或是激動的要釘死耶穌。主耶穌常常避開群眾，祂不信任他們。祂知道若人不是真的認識祂，也可以高呼讚美，但轉過頭隨時可能就會離棄祂。我們在教堂裡熱情洋溢地敬拜主，可不可能出了教會的門就忘了祂呢？我們在教會外的生活，會不會無法堅持所信的，「信仰」變得軟弱無力，影響不了任何人，甚至只能與世界妥協，默然無聲？「我不是耶穌的粉絲」作者凱爾・艾德曼Kyle Idleman：「今天的美國教會，已經慢慢把「聖殿」變身為「體育館」。每週日，大批大批的粉絲群聚在偌大的體育館內，高舉雙手為耶穌歡呼，但並不想認真跟隨祂。這是當今教會最大的挑戰和隱憂，人們趨近耶穌為要索取各樣祝福和好處，從不問自己該付出什麼。」這段話不僅適用在今天的美國教會，也適用在2000年前耶穌時代的群眾，當然也適用在今天的台灣教會，有多少人真實地為信仰付代價，願意捨己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隨主呢？主耶穌的心意從來不是呼召我們作祂的粉絲，而是呼召我們作祂的門徒！

**結 論：**

今天是「棕枝主日」，正式進入「受難週」，請兄姊參照週報的馬太福音經文，每天逐一默想耶穌的行程，紀念祂所做的事所說的話。週四是最後的晚餐─逾越節的晚餐，餐後便帶門徒去到客西馬尼園禱告，在那裏被捉捕，終夜被審訊，直至週五早上被帶到押解到各各他釘十字架，至下午三點斷氣，週五就是「受難日」。教會有別於往年的十架七言默想，將以角色對話的方式誦讀經文，默想耶穌受難的經過，請兄姊預備心參加週五晚上7:30的耶穌受難紀念禮拜，並領受聖餐，紀念主的犧牲。

( 2021/03/28 證道講章 )